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3)

###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畫向七名合資格參與者(均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員工)(「承授人」)授出合共1,15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最多合共1,15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合共1,15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按行使價認購一股份之權利)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港幣42.20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港幣42.20元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	每股股份港幣40.91元
購股權有效期	:	自授出之日起十年(即從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

購股權歸屬期 : 20%的購股權應於授出購股權之日起後十二個月歸屬，且於歸屬生效日期之後的每個周年日額外歸屬20%的購股權

授出代價 : 承授人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將支付1.00美元

承授人非為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如上市規則所定義)。

承董事會命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常兆華博士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常兆華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蘆田典裕先生、黑木保久博士及余洪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嘉鴻先生、劉國恩博士及邵春陽先生。

\* 僅供識別